

冻精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东丰县农业农村局

供货单位（乙方）吉林省德信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产品购销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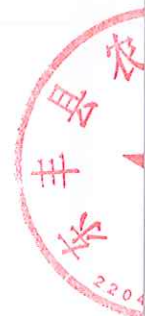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品 种	牛 号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西门塔尔冻精	22216661	5000 支	34.75	173750.00
2	西门塔尔冻精	22215311	5000 支	34.75	173750.00
3	西门塔尔冻精	22215301	5000 支	34.75	173750.00
4	西门塔尔冻精	22215149	5000 支	34.75	173750.00
5	西门塔尔冻精	22213117	5000 支	34.75	173750.00
6	西门塔尔冻精	22217315	5000 支	34.75	173750.00
7	西门塔尔冻精	22215147	2500 支	34.75	86875.00
8	西门塔尔冻精	22217313	5000 支	34.75	173750.00
9	西门塔尔冻精	22215317	5000 支	34.75	173750.00
10	西门塔尔冻精	22216677	5000 支	34.75	173750.00
11	西门塔尔冻精	22215139	5000 支	34.75	173750.00
12	西门塔尔冻精	22213002	5000 支	34.75	173750.00
总计			57500		1998125

第二条 采购细管冻精的数量及总金额

经甲乙双方协商采购冻精数量，总金额小写：为 ¥1998125元，
大写：壹佰玖拾玖万捌仟壹佰贰拾伍整

第三条 付款方式



本次采购乳肉兼用型细管冻精的付款方式为银行转帐，甲方收到细管冻精后，质量与数量验收无误，2个月内付清冻精款项。

第四条 质量保证与验收

乙方用信誉担保细管冻精质量，冻精活力均为0.35以上。

第五条 供货时间及细管冻精承运方式

乙方于2024年2月11日前向甲方提供合同规定品种、数量及质量的细管冻精，并承担全部运输费用，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意外事故导致细管冻精损坏或报废均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其他

乙方向甲方提供能够报销入帐的正式发票，否则可不予付款。

第七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如果因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期间，遇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章）：

代表人（签字）：

电 话：

乙方（章）：吉林省德信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电 话：0436-385171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洮北支行

帐号：2205 0166 6238 0000 1101

签字时间：2024年1月11日